

華琦弟兄每日讀經（未經講者校閱，僅供個人追求使用）

路加福音 19:18-27

弟兄姐妹平安，我是華琦。感謝主，又來到我們讀經的時間。我們繼續來讀路加福音第 19 章，今天我們讀第 18-27 節。

昨天我們讀到，每一個人得救了之後，我們的身份就成為主的僕人。而我們的主，在這個比喻當中，就是那個要得國的貴胄。在臨走前，祂給每一個僕人一錠銀子，並且囑咐他們要去做生意。有一天祂得國回來了，就回來找祂的僕人，要他們交帳。第一個來，把一錠銀子賺了 10 錠，結果，主人就讓他管十座城。

第 18-19 節：「第二個來，說：主啊，你的一錠銀子已經賺了五錠。主人說：你也可以管五座城。」

一錠銀子賺了十錠，10 是個完全數，就是說一個人讓他的生命的潛能，完全地發展了出來。在主再回來的時候，他就能夠照著他生命的度量，管十座城；也就是我們生命完全發展出來之後，所能承擔的責任。

另外一個人又來，他說：「我賺了五錠。」也就是說，他這個人把他生命的潛能，最起碼發展了 50%。「就照著你生命的成熟度，你可以管五座城。」也就是說，當主人再回來找我們交帳的時候，那時候根據我們所賺的銀子，也就是根據我們生命成熟的度量，達到百分之百的，就照著你的生命度量，

可以百分之百地掌權；達到 50% 的，也可以照著你長成生命的度量，有 50% 的掌權。

今天我們在地上幾乎所有的權柄都是屬於位置的。今天你在一個公司當總經理，別人就對你畢恭畢敬的；哪一天你退休了，不再有這個職位了，人家就會不理你。而主在回來的時候，權柄，完全是基於生命的成熟度，而不再是連於在世的職位的。當你的生命老練，你的生命成熟，自然你的掌權也就老練，也就成熟。生命的成熟度到哪裡，掌權的大小就到哪裡。

因此，我們今天還留在地上，神還給我們時間，就是讓我們的生命能夠得到最完全的發展。到有一天，我們能夠為主負責任，為主掌權，替他管理有多少，就根據於我們所長成生命的度量。

第 20 節：「又有一個來說：主啊，看哪，你的一錠銀子在這裡，我把它包在手巾裡存著。」

這個僕人，主人離開的時候給他一錠銀子，結果主人再回來，要他交帳的時候，他還是原來的那一錠銀子。他沒有照主人的吩咐去做生意，卻把那一錠銀子包在手巾裡存著。

路加這裡用的「手巾」這個字是一個非常特別的字，在整個新約只出現過 3 次。我們就必須要看其他的兩次到底出現在哪裡，才能夠真正明白這個手巾的含義。有一次是在約翰福音 11：44 節，那裡講到拉撒路復活的例子。拉撒路死了，被埋在洞裡，結果耶穌叫他從洞裡面出來，他就出來了。耶穌就

叫眾人解開他身上纏裹的裹屍布，跟他臉上的頭巾。臉上的頭巾這個字就跟這裡的手巾是同一個字，也就是這手巾是纏裹死人的。

另外一次出現，是在約翰福音 20：7 節。耶穌復活了，馬利亞去告訴主的門徒，約翰和彼得。彼得跑得快，很快地跑到墳墓裡，進去裡面一看，就看到纏裹耶穌身上的布跟他的頭巾分開放著。頭巾這個字就是這裡的手巾，同樣的也是纏裹屍體的。

換句話說，這裡他所要表達的含義：神給我們的那一錠銀子，也就是我們經過救贖之後所得著的永遠生命，卻被包在裹屍布裡頭。也就是你的生命完全沒有得著繼續的成長，沒有繼續的發展；好像我得救的時候是怎麼樣，當主再來我要交帳的時候，我還是怎麼樣，一點進步都沒有。

第 21-23 節：「我原是怕你，因為你是嚴厲的人；沒有放下的，還要去拿，沒有種下的，還要去收。主人對他說：你這惡僕，我要憑你的口定你的罪。你既知道我是嚴厲的人，沒有放下的，還要去拿，沒有種下的，還要去收，為什麼不把我的銀子交給銀行，等我來的時候，連本帶利都可以要回來呢？」

今天我們所認識的主，是一個滿有恩典的主；我們所經歷的主，也是滿有恩典、滿有憐憫、處處給我們幫助的主。但有一天，主回來跟我們算帳的時候，那時候祂是嚴厲的。

如果今天我們得著這永遠的生命，我們不好好地讓它成長，就像這個惡僕一樣，有一天主回來的時候，就要定我們的罪。如果我們擔心，或許我們不會做生意，連把老本都賠光了，當然這是不會發生的事，因為我們得救有得救

的確定性。就是你有這樣的擔心，你也要把銀子交給銀行，到主人回來的時候，最起碼可以連本帶利地收回，能夠拿利息。

什麼是銀行呢？就是教會。我們得救之後，如果覺得自己一個人怕會流失，我們就需要加入教會；在教會裡面與眾聖徒一同成長，一同承擔責任。最起碼，到主再回來的時候，你有利息可以拿。

第 24-26 節：「就對旁邊站著的人說：奪過他這一錠來，給那有十錠的。他們說：主啊，他已經有十錠了。主人說：我告訴你們，凡有的，還要加給他；沒有的，連他所有的也要奪過來。」

這個只有一錠銀子，完全沒有做生意，也沒有放在銀行，讓它利息可以增加的，到主再回來算帳的時候，連他所有的，也都要被奪去。是不是喪失救恩呢？其實不是。這是講到主耶穌再回來的時候，祂得了國了，是指千年國。在千年國這一段時間，這人要像似乎沒有得著救恩一樣，他要失去他的那一錠銀子。

第 27 節：「至於我那些仇敵，不要我作他們王的，把他們拉來在我面前殺了吧！」

這一群人，就是完全沒有得救的人；這一群不願意主回來作王，甚至於惡待主的門徒的這些人。在主再回來的時候，他們就要接受他們應有的審判。

跟這一段經文平行的經文，記載在馬太福音 25：14-30 節。這兩章看起來似乎是類似，其實是不一樣的。如果你讀經很仔細的話，你會發覺在路加 19 章，十個僕人，每個人都得一樣的銀子，每個人都是一錠，大概是 100 天的工資。

而在馬太福音 25：14 節那邊講到，銀子是按著才幹給的，每個人不一樣。有的人得了五千兩銀子，有的人得了兩千兩銀子，有的人得了一千兩銀子。其實那個千，是個重量單位，原文就是五個 talent、兩個 talent 跟一個 talent；那邊每個人得的不一樣，是按照各人的才幹。

因此馬太福音 25 章那邊，其實是講到恩賜。每個人的恩賜不一樣，結果主人再回來的時候，5000 兩的賺了 5000 兩，2000 兩的賺了 2000 兩。雖然 5000 兩的賺得比較多，但是主人給他們的賞賜，是一模一樣的，就是：「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，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，我要把許多事派你管理；可以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。」

因此按著恩賜所領的銀子，我雖然賺得比較多，我所得到的賞賜，跟比較沒有才幹的人，領的是一模一樣的。並不因為你天生比較有才幹，或者是說你比較有恩賜，結果你做的比較多的事工，就能夠得著比較多的賞賜。不是的，在恩賜裡面的服事，賞賜都是一樣。

而在路加福音，是講到我們生命成長的度量；結果，它的賞賜是不一樣的。在馬太福音那邊也有領一千兩的，結果，他是把這一千兩埋在地裡。換句話說，把神給他的才幹，他用在世界裡面。結果主人回來就罵這個僕人是又惡又懶的僕人，並且對這僕人說：「你為什麼不把我的銀子交給兌換銀錢的人？」

在路加福音是把銀子放在銀行裡，而在馬太福音那邊是按著才幹給的銀子。主人說，要把它交給兌換銀錢的人。也就是說，你要把你這個人擺在一些有功用、有恩賜，神的僕人手中，能夠讓你的才幹得著成全，讓你的恩賜被發展出來。

結果，這領一千兩銀子的，就要被丟在外面的黑暗裡，在那裡哀哭切齒。也就是主得國回來的時候，他沒有辦法在神的國中跟主人一同享受快樂，跟主人一同掌權。不過畢竟他蒙恩得救了，他的下場不會跟主人的那些仇敵一樣。

我們回到路加福音這邊。蒙恩得救之後，一方面我們需要讓我們的生命能夠成長；另外一方面，藉著我們生命的成長，我們服事的恩賜也就能夠被成全出來。照著我們生命成長的成熟度，主再回來的時候，就要給我們有不同程度的賞賜。但願我們每一個神的兒女，都願意趁著還有今日，好好地把握機會：願意在神的話上勞苦，願意在神的家中服事；讓我們得著的這永遠的生命，能夠就在今日成長，我們服事的恩賜也能夠被成全出來。

我們一同來禱告：主啊，我們知道，今天你是滿了恩典，滿了憐憫。但有一天，你在得國再回來的時候，你對我們要交帳的時候，你的審判是嚴厲的。主啊，幫助我們今天不浪費光陰，不虛度時間，把握住你給我們的每一天。在碰到的每一件事情上，都讓我們能夠操練，也讓我們能夠學習，在生命的事上能夠有長進，在屬靈的服事上，能夠越來越被成全，也越來越老練。祝福我的生活，禱告奉耶穌基督的聖名。